

新人文主義的中國旅行

● 黃林非

《學衡》諸君與梁實秋對白璧德學說的推介工作於1930年代前期戛然而止之後，新人文主義連同其宣揚者在國內遭到了長期的非學理意義上的批判，而正面宣傳與學理探討的聲音湮沒無聞達五十餘年之久。



張源：《從「人文主義」到「保守主義」——〈學衡〉中的白璧德》（北京：三聯書店，2009）。

二十世紀的第一個十年間，白璧德 (Irving Babbitt) 的新人文主義學說已在美國本土初為人知，並引起了當時留學哈佛的中國學人梅光迪、吳宓、湯用彤、樓光來、張歆海等的關注與認同。至五四新文化運動後期，這一學說以《學衡》雜誌為傳播媒介，經由吳宓、胡先驕、梅光迪、徐震堦、張蔭林、梁實秋等人的譯介與闡釋而跨入中國的文化語境。

與其他紛至沓來的各種西方思潮一樣，新人文主義參與了中國新文化身份的建設，且在此後數十年間頗富戲劇性的意識形態環境轉換中被不斷解讀，從而不斷獲得新的闡釋形態。由於人所共知的原因，《學衡》諸君與梁實秋對白璧德學說的推介工作於1930年代前期戛然而止之後，新人文主義連同其宣揚者在國內遭到了長期的非學理意義上的批判，而正面宣傳與學理探討的聲音湮沒無聞達五十餘年之久。

1949年，梁實秋與新人文主義結伴同行，在台灣安家落戶，學衡派則留守大陸，風流雲散，白氏學說的闡釋與傳播工作便花開兩朵，分別在台灣與大陸以不同的樣態繼續展開。梁實秋的門生，台灣學者侯健對白氏思想的譯介用力甚勤，並據之開展批評實踐，這一學說遂由初抵中土時的社會與文化論述，逐漸變為純粹的文學批評理論。而在大陸方面，這一學說卻很少與文學批評直接掛鉤，不管是正面的闡發，還是負面的批判，也不管社會政治的天空如何翻雲覆雨，它所引發的相關探討，總是沿着中國現代思想史的脈絡推演行進。

白氏思想當然不會停止它的中國之旅。2009年，張源出版了《從

「人文主義」到「保守主義」——〈學衡〉中的白璧德（引用只註頁碼）一書，將目光投向新人文主義最初登陸中國之時學衡派的有關譯介工作，着力勾連「翻譯研究」與「中國思想史」，抖落了沉積在白氏思想諸種闡釋形態上的誤讀的塵土，在學衡派的思想資源、譯介策略與白氏思想原典的分析比照中，為人們解開了一個個歷史謎團。

張源對白氏思想及其在中國的傳播關注已久，2004年，她與張沛合譯了白璧德的《文學與美國的大學》（*Literature and the American College*），其酣暢的譯筆與白氏淵博譏諷而略帶獨斷論味道的筆致頗相吻合，似可看出譯者對白氏思想的會心。在譯著的附文中，她拈出新人文主義在當前中國的一例誤讀，認為新時期研究者無法體會譯者的特殊心態，因而容易造成誤解（白璧德 [Irving Babbitt] 著，張沛、張源譯：《文學與美國的大學》〔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4〕，頁180-86）。正是懷抱着這種憂慮，張源的新著採取了回到原初、正本清源的書寫策略。她注意到，一方面，在期待視野的制約下，一種文化進入異質文化語境的過程中，不免要經歷某種文化過濾；另一方面，新文化運動時期西方文化在本土文化語境中的意義生成及轉化，在很大程度上又是通過彼時大量的譯介工作來完成的，這種譯介甚至可以說左右了此後中國思想史的進程。因此，要把握住一種西方文化一變而為「中國的」那個瞬間，就必須從其首次被譯介入手。

中國學人難以準確把握白璧德思想，其原因也許是多方面的。比如白氏著述涉及的內容極為豐富，又如人們難以細察白氏每一論斷的具體語境，因而無法真正進入其運思理路。張源通讀白氏的所有英文原著，在美國的政治、經濟、社會文化思潮以及白璧德的生活和工作經歷中窺見新人文主義學說產生的外部環境和內部機制，抓住白氏思想中一以貫之的三個核心概念，即「內在制約」、「二元論」和「存在的三個等級」，舉重若輕地呈現出白氏的思想立場。在新人文主義與宗教的關係這一關鍵問題上，除了正面解讀白氏的相關論述之外，張源另闢蹊徑，以新人文主義者的內部論爭為觀察點，展開側面的迂迴詳述——白氏高徒佛斯特 (Norman Foerster) 與艾略特 (Thomas S. Eliot) 由劍拔弩張、針鋒相對的筆戰，到如切如磋、握手言和，再到並肩攜手、共同對外的曲折過程（頁78-86），引領讀者索隱探微，全方位地觀測新人文主義與宗教的複雜糾葛。對這些核心概念和基本問題作出分析評判之後，就可集中筆墨，細究《學衡》的有關譯文文本，探查新人文主義進入中國之後的意義轉換問題了。

張源指出，徐震堦的〈白璧德釋人文主義〉是《學衡》試圖「統系條貫」地推介白氏學說的第一篇譯文，雖在《學衡》全部七篇譯文中的第四位發表，其內容卻具有總論的性質（頁96）。徐震堦的譯筆精準老到，其實他當時只是剛從南京高師畢業的青年學人，而非具有獨立個性的學者，其主體性相對模糊。在整篇譯文中，譯者的師長輩學人、

張源注意到，新文化運動時期西方文化在本土文化語境中的意義生成及轉化，在很大程度上是通過彼時大量的譯介工作來完成的，因此，要把握住一種西方文化一變而為「中國的」那個瞬間，就必須從其首次被譯介入手。

譯者讓“aristocratic”和“democratic”這些概念與政治完全擺脫干係而成為單純文化意義上的概念，是因為他們意識到白氏所倡的貴族制和等級制與當時中國高張「德先生」旗幟的整個時代氛圍相悖。

《學衡》主編吳宓的身影似乎無處不在：撰寫按語，進行增刪，並加入了大量的文中註解。可以說，此文編者的影響甚至超過了譯者。吳宓是白氏的入室弟子，曾追隨大師多年，又研讀過本師所有著作，不過，即使他想要使「失真」的白氏學說見出「思想之統系條貫」（頁105），也難免會不自覺地扭曲、改造了白氏思想的某些內容。

張源在對譯文進行勘誤之後，又透過譯文中的「置換」和「增刪」現象分析譯者（及編者）的翻譯意圖。比如，譯文中“aristocratic”（貴族的）與“democratic”（民主的）這兩組詞彙在翻譯過程中一直遭遇着有意為之的變形，它們僅作為「人文」與「人道」的相關屬性保留了對立的意味，而其中蘊含着的濃厚的政治意味則被不動聲色地一把抹去（頁121）。譯者讓這些概念與政治完全擺脫干係而成為單純文化意義上的概念，是因為他們意識到白氏所倡的貴族制和等級制與當時中國高張「德先生」旗幟的整個時代氛圍相悖，也因為學衡派完全是一個從文化角度立言的學術研究群體，所以刻意與當下政治拉開距離。由譯文刪去了白氏原文為「實用主義」所作的註解這一常人難以覺察的細節出發（頁123），張源為讀者細緻地解析了白氏和《學衡》諸君對「實用主義」的各自理解，進而將中國學人面對來勢洶洶的實用主義思潮時的不同反應和盤托出。

與對徐震堦之譯介過程進行幕後操縱不同，吳宓沒有介入胡先驕的工作，〈白璧德中西人文教育談〉可謂胡先驕自己的選擇，自己的譯

文。白氏的教育理念在其整個思想體系中佔有至關重要的核心地位，文化觀念與政治理想兩條脈絡在其人文教育觀中交織纏繞，須臾不離。〈中西人文教育談〉（“Humanistic Education in China and the West”）是白氏人文教育觀的總結性表述。白氏主張知識份子應參與並主導社會的政治生活，其教育與政治制度相結合的要求與構想，不僅類似中國傳統的「學而優則仕」，也與中國儒家之修齊治平、內聖外王思想頗相契合。胡先驕是典型的中國傳統知識份子，對現實始終有着深切的關懷，懷抱宏大的政治理想。正是出於政治上的敏感，他獨具慧眼地選擇了翻譯這篇文章。然而，由於胡先驕對《學衡》傾心於文化而忽略政治、以文化為本位的觀念採取了認同的態度，他在譯文中着意強調文化，避免涉及政治，以致被他敏感地嗅出的白氏學說的政治氣味，又在翻譯的過程中被稀釋、淡化了。比如，他將“civilization”（文明）譯作「文化」，將“intellectual leader”（知識界領袖）譯作「學問家」，使得其中涉及的政治意蘊蕩然無存，卻在在符合《學衡》立足純粹學術研究的立場（頁200）。

《學衡》所刊白璧德思想譯文共七篇，而吳宓獨佔其四，且這四篇譯文均為目前所知唯一的中譯本，其重要性不言而喻。長期以來，吳宓的譯文被中國學人廣為引用，藉以說明、論述白氏的思想，其實，它們僅代表譯者吳宓對白氏學說的理解與接受，或者說，僅是譯者對白氏學說的一種闡釋，實不應與這一學說等同視之。張源從吳宓

對“tradition”（吳宓譯為「禮教」）、“classicism”（吳宓譯為「古學精神」、「人文學說」）等詞的翻譯入手，抽絲剝繭，順藤摸瓜，剖析吳宓的思想立場和文化心態，進而揭示吳宓晦暗不明的兩難文化身份：新文化派對於吳宓之「復古」的指責並不完全站得住腳，而吳宓自命「古學派」亦有些自我定位不清（頁255）。在翻譯過程中，吳宓難免用心良苦，六經注我，借題發揮。在〈白璧德論民治與領袖〉這篇譯文中，他以極具本土特色的表述——「以理制欲」來比附原文「內在制約」之義涵，使得對原文概念的闡釋從一開始便獲得了某種強烈的「歸化」意味（頁257）。張源抓住這一案例，在二十世紀中國那場聲勢浩大的新舊文化之爭、科玄之爭的時代背景下解析此中豐富的潛台詞，展示吳宓所闡釋的白氏學說在此後中國學界的影響與流變，勾勒出新人文主義在中國一變而為保守主義的曲折蹤迹。

肇始自吳宓的「以理制欲」這一闡釋流傳之廣，或許超出了我們的想像：新時期的研究者大都照單全收、不加辨析地接受吳宓的譯文。八十多年前，吳宓領銜的學衡派剛一登台亮相，即被新文化提倡者不由分辯地扣上了一個社會進步之絆腳石的惡名，從而輕而易舉地落入後者的修辭陷阱。時至今日，許多學人仍對當時那套關於進步與保守、新與舊的話語戀戀不捨，他們仍在理直氣壯地斥責學衡派的落後與反動，而對其文化觀念、譯介策略以及新人文主義本身不予理睬。由於歷史感的淡薄，新時期的研究者往往對吳宓等人既指責，又忠

實，忠實得對《學衡》的譯文深信不疑，從而造成了對新人文主義所謂「誤讀的誤讀」。

新人文主義自被《學衡》引進中國文化語境以來，一直作為不同的闡釋形態而存在，一直是「被譯介」的新人文主義。吳宓等人所提供的闡釋形態曾遭到嚴厲的批判與無情的唾棄，而1980年代以來的情況甚為弔詭，先有不少相關研究成果發表，然後，新一輪的譯介工作才開始漸次繁榮。長期以來，背負着極為不利的意識形態環境的擠壓，在中國，新人文主義只能接受缺席受審的不公平待遇，因為人們往往止於追究其負面影響，卻不大願意或尚無能力觸及這一學說本身。當前的很多研究者仍對《學衡》諸君翻譯過程中產生的意義轉換問題缺乏足夠的意識，習慣於把「闡釋」和「闡釋對象」本身等量齊觀，以至於《學衡》的相關譯文「經常會非常自然地嵌套在後世研究者的文本當中，行使原文文本才能行使的職能，享受原文文本都未享受的尊榮，傳遞着自己創造的形象，並左右着後世研究者的想像」（頁217）。

張源回到新人文主義甫入中國的最初樣態，從《學衡》諸君所處的時代背景及其特殊的文化心態入手，勾畫出他們的譯文在「為我」與「為他」兩種意圖之間那種微妙的遊走往還，顯現白璧德學說的本來面目。這樣，後世者或可避免對《學衡》之有意的扭曲再作無心的誤讀，避免諸多誤解在往後的研究中流衍延續，而命途多舛的新人文主義或許可以在一個新的起點重新出發，繼續它的中國之行。

張源回到新人文主義甫入中國的最初樣態，從《學衡》諸君所處的時代背景及其特殊的文化心態入手，勾畫出他們的譯文在「為我」與「為他」兩種意圖之間那種微妙的遊走往還，顯現白璧德學說的本來面目。